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

---

## 关于积极参加首届全国信用承诺书示范性案例 征集评选活动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发展改革委，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河北省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黑龙江省市场监管局：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信用体系建设的各项决策部署，积极构建以信用为核心的新型市场监管机制，近期我们启动了首届全国信用承诺书示范性案例征集评选活动，活动公告已在《中国信用》杂志和“信用中国”网站公开发布。此次评选活动旨在促进地区间互学互鉴，形成一批典型性、示范性信用承诺书，推动全国信用承诺工作，创新事前事中事后监管方式。

请各地方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牵头部门高度重视、积极参与，按照评选活动公告要求组织遴选辖区内优秀信用承诺书案例于2月1日前参与活动。各地方活动参与情况将纳入城市信用监测评价指标体系，并作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示范创建城市评选的重要参考依据。

邮 箱：[Chinacreditmaga@163.com](mailto:Chinacreditmaga@163.com)。

联系人：王砾尧 010-56805189（15510797680）

王 琼 010-68502325

---

---

# 会员变革为味鼎式家回回味共另人学

附件：首届全国信用承诺书示范性案例征集评选活动公告

## 网案封禁示注部承用信国全国首届参办研干关 联断动必活办票第

国家发展改革委财金司

2019年1月17日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加快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提升全社会信用意识和信用水平，充分发挥信用承诺在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中的基础性作用，现就开展首届全国信用承诺书示范性案例征集评选活动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征集范围。在全国范围内征集信用承诺书示范性案例，重点征集在优化营商环境、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等方面具有典型意义的案例。

二、征集对象。征集对象为在全国范围内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农民专业合作社、社会组织等市场主体，以及行政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等公共机构。

三、征集内容。征集的信用承诺书示范性案例应当符合以下要求：（一）具有创新性，在信用承诺的适用范围、承诺内容、承诺方式等方面有创新突破；（二）具有示范性，对推动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具有借鉴意义；（三）具有实效性，信用承诺得到有效履行，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

四、征集程序。征集活动采取自愿申报、专家评审的方式进行。申报单位应当填写《信用承诺书示范性案例申报表》，并附上信用承诺书原件和复印件，于2019年2月28日前报送至国家发展改革委财金司。评审工作由国家发展改革委财金司会同有关方面共同开展。

五、征集奖励。对征集到的信用承诺书示范性案例，国家发展改革委财金司将择优向社会公布，并作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重要参考依据。对征集到的优秀案例，国家发展改革委财金司将给予一定的奖励。

六、其他事项。有关征集活动的具体事宜，请各单位密切关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金司网站（[www.ndrc.gov.cn](http://www.ndrc.gov.cn)）发布的有关公告。

联系人：王琛 电话：010-56805189 (15210797680)  
邮箱：Chinacred@163.com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甲18号